

孝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

关于新增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的公告

为进一步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，规范道路交通秩序，提升道路通行效率，有效预防和减少交通事故，保障人民群众出行安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处理程序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现将我市新增的5处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公布如下。

上述交通技术监控设备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日后正式启用。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将对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、不按导向车道行驶、逆向行驶等交通违法行为进行抓拍并依法予以处罚。

请广大交通参与者自觉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律法规，安全驾驶、文明出行，共同营造安全、畅通、和谐的道路交通环境。

特此公告

孝义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

2026年8月4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附：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表

电子监控违法抓拍点位

序号	点位名称	方 向	检测违法行为
1	S340(汾柳线)与杜村丁字口	东向西	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交通信号灯通行； 不按导向车道行驶； 违反禁止标线指示； 逆向行驶等。
2	S340(汾柳线)与下堡牌楼丁字口	东向西、西向东	
3	S340(汾柳线)与贤者村丁字口	西向东	
4	大同路与贞观大道十字口	南向北	
5	湖滨路与敬德街十字口	西向东、北向南、南向北	